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龙力　公告编号:2020-025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42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　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　证券简称:*ST龙力

3、证券代码:002604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15日起暂停上市。

公司股票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1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9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0.48亿元,且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4.1条第（二）（三）（五）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4.1条第（二）（三）（五）项和第14.4.2条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自2020年6月1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以及后续有关工作。

三、终止上市后股票登记、转让和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已聘请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办机构,委托其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认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四、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业务特别规定（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五、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及其他通讯方式

1、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2、联系地址: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联系电话:0534-8103166

4、传真:0534-8103168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龙力　公告编号:2020-026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604）属于深股通特别证券,深股通投资者不能买入只能卖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进入股转系统后,深股通投资者可能无法进行股票转让,请深股通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428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6月1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现将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证券代码:002604

2、　证券简称:龙力退

3、涨跌幅限制:10%

4、进入退市整理期首日的开盘参考价:1.96元/股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20年6月1日,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0年7月14日,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全天停牌不计入退市整理期。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得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行情揭示、公开信息等其他交易事项遵守《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在首个交易日、前二十五个交易日的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业务特别规定（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二日

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弘盈A;交易代码:16052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基金份额净值。2020年5月22日,弘盈A二级市场收盘价为3.380元,相对于当日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超210%,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追高,可能遭受重大损失。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弘盈A已开通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投资者可自由将弘盈A场外份额转至场内。如投资者将其持有的弘盈A场外份额转至场内,并在二级交易市场卖出,因场内份额的增多,弘盈A的在场内的交易溢价可能出现大幅收窄,交易价格贴近基金份额净值的水平。如有场内投资者在弘盈A溢价时买入,将可能承担由于交易价格贴近基金份额净值而带来的损失,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此风险。

2、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19年9月10日至2021年3月9日,本基金将于2021年3月10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内,弘盈A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弘盈A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3、弘盈A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重大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0-057

债券代码:128032　债券简称:双环转债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双环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8032

债券简称:双环转债

转股起止时间:2018年6月29日至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转股时间:2020年5月25日起

恢复转股时间:公司2019年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鉴于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近日实施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详见附文）条款的规定,自2020年5月25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双环转债,债券代码:128032）将暂停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在上述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

附件: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条款的规定: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 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 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 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 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 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 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 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 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 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 相关规定来制订。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0-040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丁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725%;副总经理李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5,88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638%; 总经理助理陈泉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5,888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638%;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罗斌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8,48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603%;财务负责人钟伟琴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23,48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580%。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为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股权激励相关贷款及利息,并支付相关税金,丁勇先生、李峰先生、陈泉强先生、罗斌斌先生、钟伟琴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12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按市场价格分别减持股份,其中,丁勇先生拟减持不超过38,6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81%; 李峰先生拟减持不超过33,972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60%;陈泉强先生拟减持不超过33,97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60%;罗斌斌先生拟减持不超过32,12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51%;钟伟琴女士拟减持不超过30,87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45%。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调整;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期间将停止减持股份。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丁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4,400	0.0725%	其他方式取得:154,400股
李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5,888	0.0638%	其他方式取得:135,888股
陈泉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5,888	0.0638%	其他方式取得:135,888股
罗斌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8,480	0.0603%	其他方式取得:128,480股
钟伟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3,480	0.0580%	其他方式取得:123,48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丁勇	85,700	0.0402%	2019/12/3-2019/12/5	26.21-27.56	2019/5/18
李峰	75,400	0.0354%	2019/12/2-2019/12/5	26.24-27.63	2019/5/18
陈泉强	75,400	0.0354%	2019/12/4-2019/12/4	26.66-27.23	2019/5/18
罗斌斌	63,600	0.0299%	2019/11/27-2019/12/6	26.32-27.88	2019/5/18
钟伟琴	68,600	0.0322%	2019/11/28-2019/11/28	26.96-27.60	2019/5/18

注:上述减持比例以公司最新总股本212,925,243股计算。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丁勇	不超过:38,600股	不超过:0.018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8,600股	2020/6/15-2020/12/14	按市场价格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赠股本	主要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股权激励相关贷款及利息,并支付相关税金
李峰	不超过:33,972股	不超过:0.016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3,972股	2020/6/15-2020/12/14	按市场价格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赠股本	主要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股权激励相关贷款及利息,并支付相关税金
陈泉强	不超过:33,972股	不超过:0.016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3,972股	2020/6/15-2020/12/14	按市场价格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赠股本	主要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股权激励相关贷款及利息,并支付相关税金
罗斌斌	不超过:32,120股	不超过:0.015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2,120股	2020/6/15-2020/12/14	按市场价格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赠股本	主要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股权激励相关贷款及利息,并支付相关税金
钟伟琴	不超过:30,870股	不超过:0.014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0,870股	2020/6/15-2020/12/14	按市场价格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及资本公积转赠股本	主要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股权激励相关贷款及利息,并支付相关税金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是丁勇先生、李峰先生、陈泉强先生、罗斌斌先生及钟伟琴女士为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股权激励相关贷款及利息,并支付相关税金,而自主决定进行的减持。在减持期间内,丁勇先生、李峰先生、陈泉强先生、罗斌斌先生及钟伟琴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公司将督促本次拟减持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300610　证券简称: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因激励对象杨九亚离职不再具备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主体资格, 公司对其持有的7000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简称“本次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5,068.00万股减少至15,067.30万股, 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15,068.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5,067.30万元。

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 不会影响其债权效力, 公司将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相关债务, 并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注销手续。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0-018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9:15-15:00。

（二）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1号楼（农商财富大厦）4楼407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

（五）主持人:本行董事长刘仲生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735,349,459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949,741,448股的55.262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16,847,100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419%;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218,502,359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8206%。

本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会议。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作了见证。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2.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735,296,459	99.9981%	53,000	0.0019%	0	0.0000%	通过
3.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	2,735,296,459	99.9981%	53,000	0.0019%	0	0.0000%	通过
4.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735,296,459	99.9981%	53,000	0.0019%	0	0.0000%	通过
5.00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5.01	青岛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235,198,059	99.9932%	150,000	0.0067%	1,400	0.0001%	通过
5.02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235,199,459	99.9933%	150,000	0.0067%	0	0.0000%	通过
5.03	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5.04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435,199,459	99.9938%	150,000	0.0062%	0	0.0000%	通过
5.05	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465,199,459	99.9939%	150,000	0.0061%	0	0.0000%	通过
5.06	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585,241,059	99.9958%	108,400	0.0042%	0	0.0000%	通过
5.07	青岛蔚浩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735,199,459	99.9945%	150,000	0.0055%	0	0.0000%	通过
5.08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735,198,059	99.9945%	151,400	0.0055%	0	0.0000%	通过
5.09	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5.10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5.1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5.12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5.13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5.14	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5.15	日照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199,459	99.9945%	150,000	0.0055%	0	0.0000%	通过
5.16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5.17	平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199,459	99.9945%	150,000	0.0055%	0	0.0000%	通过
5.18	弋阳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199,459	99.9945%	150,000	0.0055%	0	0.0000%	通过
5.19	山东沂南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199,459	99.9945%	150,000	0.0055%	0	0.0000%	通过
5.20	德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5.21	山东金乡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5,242,459	99.9961%	107,000	0.0039%	0	0.0000%	通过
6.00	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外审机构的议案	2,735,296,459	99.9981%	53,000	0.0019%	0	0.0000%	通过
7.00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授权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2,735,199,459	99.9945%	150,000	0.0055%	0	0.0000%	通过
8.00	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2,735,199,459	99.9945%	150,000	0.0055%	0	0.0000%	通过
9.00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资本金融债券并向经营管理层转授权的议案	2,735,199,459	99.9945%	150,000	0.0055%	0	0.0000%	通过
10.00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735,296,459	99.9981%	53,000	0.0019%	0	0.0000%	通过
11.00	关于选举王少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735,241,059	99.9960%	108,400	0.0040%	0	0.0000%	通过
12.00	关于选举安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735,199,459	99.9945%	150,000	0.0055%	0	0.0000%	通过

其中,关联股东青岛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依法对议案（五）中对应子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第（七）、（八）、（九）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是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就上述议案中部分议案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4.00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435,296,459	99.9963%	53,000	0.0037%	0	0.0000%	通过
5.00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5.01	青岛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435,198,059	99.9895%	150,000	0.0105%	1,400	0.0001%	通过
5.02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435,199,459	99.9895%	150,000	0.0105%	0	0.0000%	通过
5.03	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5.04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435,199,459	99.9895%	150,000	0.0105%	0	0.0000%	通过
5.05	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165,199,459	99.9871%	150,000	0.0129%	0	0.0000%	通过
5.06	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285,241,059	99.9916%	108,400	0.0084%	0	0.0000%	通过
5.07	青岛蔚浩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435,199,459	99.9895%	150,000	0.0105%	0	0.0000%	通过
5.08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435,198,059	99.9895%	151,400	0.0105%	0	0.0000%	通过
5.09	青岛海创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5.10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5.1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5.12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5.13	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5.14	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5.15	日照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199,459	99.9895%	150,000	0.0105%	0	0.0000%	通过
5.16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5.17	平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199,459	99.9895%	150,000	0.0105%	0	0.0000%	通过
5.18	弋阳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199,459	99.9895%	150,000	0.0105%	0	0.0000%	通过
5.19	山东沂南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199,459	99.9895%	150,000	0.0105%	0	0.0000%	通过
5.20	德兴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5.21	山东金乡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5,242,459	99.9925%	107,000	0.0075%	0	0.0000%	通过
6.00	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外审机构的议案	1,435,296,459	99.9963%	53,000	0.0037%	0	0.0000%	通过
10.00	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435,296,459	99.9963%	53,000	0.0037%	0	0.0000%	通过
11.00	关于选举王少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35,241,059	99.9924%	108,400	0.0076%	0	0.0000%	通过

注:中小股东是指除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贾仟仞、高歌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所受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指派本所律师出席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的合法有效性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涉及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查,查阅了相关会议文件,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

本所律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2020年4月30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了《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会议通知中载明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会议审议事项、会议出席对象和会议登记方法等内容,还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载明了参与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等内容。

经查,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刊登了会议通知。

2、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2日15点30分。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9:15-15:00。经查,本次股东大会已按照会议通知通过网络投票系统为相关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安排。

3、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于2020年5月22日15点30分在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1号楼（农商财富大厦）4楼407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仲生主持,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符合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要求。

经查验公司有关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在法定期限内公告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会议审议事项、出席会议对象和出席会议登记方法等相关事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二、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资格

经本所律师查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8名,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共计2,735,349,4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55.26%。

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或出席了会议。

经查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公司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就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且在公告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会议经逐项审议,依照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表决程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

4、审议《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审议《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外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授权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8、审议《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9、审议《关于发行非资本金融债券并向经营管理层转授权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关于选举王少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选举安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此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以下汇报:

1、听取《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听取《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